

亨利·米勒

北回歸線



「查泰萊夫人的情人」以來
最受爭議的一本書

北回歸線

著者——亨利·米勒

譯者——李三冲

發行人——臧遠侯

出版者——時報文化出版企業有限公司

主編——吳繼文

編輯——高桂萍

校對——水青廷·李三冲

排版——正豐電腦排版公司

製版——高銘彩色印刷有限公司

印刷——華展彩色印刷有限公司

初版一刷——中華民國八十一年三月十五日

初版四刷——中華民國八十一年七月十五日

定價——新台幣二二〇元 港幣四十六元

北回歸線

亨利·米勒◎著
李三冲◎譯



目次

狂扁——亨利·米勒	李三冲	五
序	安奈絲·甯	一一
北回歸線		一五

狂屌——亨利·米勒

李三冲

亨利·米勒(Henry Miller)，美國作家，以性的赤裸描述聞名於世。他的成名作《北回歸線》(*Tropic of Cancer*)一九三四年在巴黎出版，出版之後隨即被所有英語國家查禁。接下來的《黑色的春天》(*Black Spring*)、《南回歸線》(*Tropic of Capricorn*)、《殉色三部曲》(*The Rosy Crucifixion*)，命運也是一樣。要到六〇年代初期，他的作品才紛紛解禁。在這之前，他的書一直是美國觀光客挾帶回去致贈親友的最佳禮物。在衛道家眼中，米勒儼然魔鬼化身，他的書代表傷風敗俗，淫穢，不道德。一提起米勒，他們恨不得槍斃他。另一方面，文學界則給他熱烈的掌聲。他們誇讚他的叛逆，說他的直接和徹底是懺悔文學的典範，甚至封他為西洋現代文學的另一高峯。

米勒一八九一年在紐約出生，是德國移民的第三代，家裏開西裝店。關於他的家族，在《南回歸線》中他這麼說：「表面上他們乾淨的要死，骨子裏其實臭不可當。飯一吃完馬上收拾碗筷洗好擺進櫃

子，報紙一看完馬上折好擱上報架，衣服一晾乾馬上燙平塞進衣櫃。一切都是爲了明天，但是明天永遠不來。」他的童年在布魯克林度過。對米勒而言，布魯克林豐富多樣的街道生活顯然比拘謹單調的家庭生活有趣的多。他六歲的時候第一次進警察局，是被一位小姐扭著耳朵拉進去的，原因是他在馬路上對她說了一串不堪入耳的話。在《黑色的春天》裏面他說：「我生於街道，長於街道。在街道上，你才會真正了解人。離開街道，你對人的看法只能算是你的想像。小時候街道上那些你所崇拜的玩伴，你一輩子都不會忘記。他們是你一生中真正的英雄人物，至於拿破崙、列寧、卡波尼，那都是假的。」他又說：「生於街道表示你要一輩子流浪，走自由路。」米勒一生飄浪的基調似乎就是在布魯克林的街道譜下的。他說他是世界公民，他的籍貫是街道。

十八歲那年，米勒進紐約市立學院，念了兩個月就自動停學，原因是那裏的課程太愚蠢，太死氣沉沉。上了兩年班之後，他拿了家裏給他去康乃爾大學註冊的學費，和一個大他二十多歲的女人遠走高飛。有三年的時間，他到處飄流，碼頭工人、打字員、酒保、幫廚，什麼工作都幹。接下來的三年，他回到家到父親的西裝店幫忙，眼看西裝店的生意一天比一天差，卻幫不上什麼忙。

他二十六歲的時候第一次結婚，老婆是教鋼琴的。爲了養家活口，他必須工作。他去西聯電報公司應徵報差的工作被拒，怒而找老闆理論，結果意外的當了報差的主管，負責僱用和調度報差。這個工作對他日後的創作相當重要。應徵報差的，幾乎都是美國社會最下層的人物。根據米勒的著作，他

們中間有小偷，有該隱，有騙徒，也有純潔如聖徒的青年，幾乎是杜斯妥也夫斯基小說人物的化身。這讓他有很好的機會去觀察人性，特別是被社會扭曲過的人性。另一方面，長達五年的主管職位也讓他深刻的了解到美國社會的不可救藥。對他而言，西聯電報公司恰恰就是美國社會之不人性的一個縮影。在他的著作中，他稱這個公司為「天魔電報公司」(Cosmopolitan Telegraph Company)。

三十左右，一個沒有希望的工作，一個沒有愛情的婚姻，一個很布爾喬亞的老婆，一個小孩，一個模模糊糊的寫作念頭。很虛無。他似乎從小就虛無。在《南回歸線》中他說：「在我還是一個小孩子的時候，我就會想死：我想要投降，我看不出掙扎有什麼意義。被生到這個世界上並不是我自己的意思，我看不出活下去能證明什麼、改變什麼。」他甚至把自己的虛無追溯到胎兒時期。他說：「到我比較懂事的時候，大人告訴我，說當初是費了九牛二虎之力才把我給生下來的。這我完全可以理解。我為什麼要出來？幹嘛要離開那個溫暖美滿的地方？天曉得，在那個舒適的窩裏面，一切都免費供應。」在虛無中隨波以泛，不想掙扎，似乎只有性能滿足他意識中說不清楚的某一部份。在性的世界裏徵逐喘息，之後走在一個觸眼生煩的國度，「穿過夜晚的人羣走進錢街，保護你的是錢，誘惑你的是錢，麻痺你的是錢，人羣是錢，人呼吸的也是錢，沒有一樣東西不是錢，錢錢錢，滿坑滿谷的錢，永不鏖足。的錢，然後沒有錢或有一點錢或幾乎沒錢或很有錢，沒有別的，總是錢，不管你有錢沒錢，到頭來都是錢做人而不是人做錢，錢賺錢，可是沒有人關心為什麼是錢賺錢。」在隨波逐流的日子裏，美國在他

看來就像一個用錢砌出來的大糞坑，「一個精神大糞坑，所有的人事時地物全被捲進去，然後沖向另一個永恒的大糞坑，坑上有一魔杖，魔杖一揮，大家拚死工作。」日後他寫過一本美國遊記，書名叫做《空調夢魘》(The Air-conditioned Nightmare)，把美國這個高度商品化的國家喻為人類的惡夢一場。

這種盲目無根柢的生活直到他遇到她才起了變化。一九二三年某一天晚上，米勒在百老匯的一家舞廳認識魔娜(Mona)，一個令他十分著迷的女人。(魔娜本名June Smith，在米勒的書中有時叫做Mara，有時則逕以「她」字出現。)看到她，他就像看到人生的一線希望。在《殉色三部曲》的第一部《色史》(Sexus)一開頭，他說：「我已經快三十三了。一個嶄新的生活正等著我，如果我敢去冒這個險的話。耶穌就是在這個年紀被釘上十字架的。其實，人生對我來說還有什麼危險可言呢？我反正已經處在人生的谷底，已經失敗的夠徹底。」於是，他立即決定向魔娜無條件投降。他拋家棄子，並因魔娜的慫恿而辭掉工作，立志當一個專業作家。在愛情的衝擊下，米勒就這樣開始了他壯年時代的叛逆。

這個選擇很痛快，但是也很挑戰。他把自己想像成大作家，從他的言談中，他周遭的人也肯定他有寫作的天份，但是他寫不出來，也弄不清楚自己想寫什麼。七年的殉色生涯，他寫的是一些要靠魔娜的美色才推銷得出去的小道文章。至於他的大作，他常要虛構進度，以便打發朋友的垂詢。有時候日子實在混不下去，他和魔娜只好各自回去自己父母親的家。有一回，他母親告訴他：「如果有親戚朋友來，你趕快把打字機收起來，然後躲到衣櫥裏面，別讓他們知道你在家裏。」這樣，她就不必告訴人

家說他的兒子在寫作。所以，他只好常常躲在衣櫥裏面，一兩個鐘頭，在裏面呼吸充滿樟腦味的空氣，感覺自己像個罪犯。這個插曲頗能代表他在漫長的摸索中所遭遇的挫折。

他的另一個煎熬是魔娜。根據米勒的著作，魔娜是一個靠美色過日子的女人。不管處境有多壞，她總是可以喝到免費的香檳。他們兩個都不事生產，吃穿用度全靠魔娜在外面張羅。有時候她整百的美金帶回家，如果他問，她會說：「是某某律師給的。我和他一起喝咖啡，陪他聊天。他說有一天你會成爲大作家，他想認識你。」之類的話，彷彿她只能做到讓男人意淫她，而他們，她的仰慕者，也只要意淫了就滿足。魔娜不但隱藏她的行踪，而且不斷虛構她的身世。她活在她自己對人生的想像和虛構中，米勒這個人也是她想像的一部份，特別是「作家米勒」。米勒吃她用她睡她，但是永遠摸不清她。後來他甚至發現她有同性戀的傾向，這幾乎使他做爲一個男人的自我錯亂起來，痛苦到想自殺。在《南回歸線》裏面，他說：「當我遇到她的時候，我心裏在想，終於讓我找到生命的方向了，終於讓我抓住我可以終身依附的東西了。結果到頭來，我不但什麼也沒抓住，反而徹底對人生失去控制。」在《色史》裏面，他說：「爲了徹徹底底、毫無條件的向你心愛的女人投降，你願意打破一切枷鎖，你唯一不能忍受的，是失去她，而這才是最可怕的枷鎖。」整個《殉色三部曲——色史·情網·夢結》(Sexus·Plexus·Nexus)寫的，就是他因魔娜而殉難的歷程。這段在十字架上受刑，由死亡而再生的漫長歷程，直到他去巴黎之後才告完成。

一九三〇年，米勒帶著十塊美金和一疊《狂屌》(Crazy Cock)的手稿，隻身前往巴黎，和許多胸懷大志的藝術家一樣，要去那裏闖闖看。這是米勒自求解放最重要的一個階段。在巴黎，他沒有錢，沒有朋友，沒有愛情，沒有希望，一個人流落街頭，能睡那裏睡那裏，過的是動物一般的生活。這種逆境不但沒有摧毀他，反而使他的生命得到滋潤。在困頓中，他逐漸看透人生的種種虛妄。他體認到，寫作爲的不是崇高的藝術妄想，而是自我表白。而這表白一定要真誠，不真誠就不成其爲懺悔，就是藝術的虛妄。許多人就是因爲執迷於藝術的妄想，迴避自己，掩飾自己，甚至扭曲自己，爲藝術而不能活的自在。對米勒而言，文學的我就是生活的我，人真正的作品就是自己。基於這樣的體認，他終於確立了他的風格。他決定寫他自己。他把巴黎的自我放逐歲月寫成《北回歸線》，然後回頭寫童年時期的《黑色的春天》，然後青少年時期《南回歸線》，然後壯年時期的《殉色三部曲》。在這一系列小說體自傳裏，他把自己赤裸裸的攤在世人面前。他說：「我的書就是我的人，一個迷惑、粗心大意、滿不在乎的人；一個好色、猥褻、囂張、喜歡胡思亂想、細心、愛說謊但又誠實得不像話的人。」他的書充滿性的赤裸描述，對此，他說：「人如果不能坦然面對性，那他怎麼能面對更血淋淋的自我？」他用他的書向快樂懺悔，他要讓世人知道：「痛苦其實沒有必要，但是人必須先吃很多苦才會知道痛苦沒有必要，才能免於痛苦。當你吃足了苦，吃到不能再吃，奇蹟就會出現。」

序

這本書將恢復我們對基本真實的胃口，如果這種事可能的話。主音會顯得很苦，苦不堪言。可是其中也有一種狂野的揮灑，一種瘋狂的歡喜，一種活力，一種趣味，有時候幾乎是一種錯亂。在極端之間不斷的擺盪，赤裸的行程嘗起來像銅，留下滿嘴的空洞。作者已經給了我們最後的戰慄，痛苦無所遁形。

在一個被內省所麻痺，因精緻的精神糧食而便秘的世界，這副真實軀體的粗野暴露，就像一道帶來活力的血脈。暴力和淫穢不摻半點雜質，隨創作以俱來的神祕和痛苦也是一樣。

經驗是智慧與創作的主要泉源，經驗的重建價值在此再次被肯定。未完成的思想與行動所留下來荒涼地帶，就像一網碎布和纖維，對此，過於挑剔無異是自尋煩惱。歌德在談到他的「威廉·邁斯特」的時候曾說：「人們尋找一個中心點，那很困難，而且也沒什麼道理。我認爲，呈現一種豐富多樣的生活即已足夠，不必在意什麼明確的傾向；中心點終究只是知識分子的想像。」

在自己的轉軸上，這本書藉著事件的純粹變換和旋轉來支撐。它沒有中心點，同樣的，它也沒有

英雄使命或掙扎的問題，因為意志的問題根本不存在，只有隨波逐流。

比起傳統小說對人物的完整描述，這些粗鄙的嘲諷筆墨可能更生動、更真實，因為今天的個人既無中心感，也讓人感覺不到什麼整體性。人物和虛偽的文化空洞緊緊結合，而我們都在這個空洞中載浮載沉；混亂的景象就是這樣產生的，想面對此一景象，需要極大的勇氣。

毫不掩飾的屈辱和失敗不是結束於挫折、絕望或虛耗，而是結束於飢渴，一種狂熱而不知所止的飢渴——渴求更多的生活。洗盡藝術的鉛華，降落到一種或可稱做「前藝術的基準」之後，詩的特質終於顯露，原先隱藏在破碎現象中的堅固形式骨架再次顯現，隨著感情的血肉不斷轉化。疤痕已經被燒掉——文化的接生婆所留下的疤痕。這是一個重建幻想能力的藝術家，他瞪大眼睛看爆裂的傷口，嚴厲的心理真實大家喜歡用隱晦的藝術象徵來規避，他卻求之若渴。在此，象徵赤裸裸，這個飽受文明洗禮的作者所呈現的象徵，其天真自然和腳踏實地的化外之人並無二致。

這種化外的抒情風格不是虛假的原始主義所造成的。這不是一種倒退，而是大步向未開墾的地帶邁進。用批判勞倫斯，布列東，喬伊思或塞利納的眼光來對待這麼赤裸的一本書，那將是一種錯誤。也許我們應該以巴塔哥尼亞人的眼光來看它，對巴塔哥尼亞人而言，我們這個世界所有的神聖事物和禁忌都毫無意義。因為，把作者帶到地球的精神終端的冒險歷程，是每一個藝術家的歷史，想要表達自己，藝術家必須穿過幽微難明的想像世界。氣穴，鹼性垃圾，傾頹的紀念碑，腐臭的屍體，隨音樂

瘋狂蠕動的蛆，這些東西構成我們這個時代的大壁畫，畫中充滿零散的字句，以及吵鬧、尖銳，像鐵錘一般的筆觸。

如果這本書流露出一種衝擊和震撼的力量，可以讓那些死氣沉沉的人從沉睡中驚醒，那我們感到慶幸；因為，我們這個世界的悲哀，正在於沒有任何東西可以讓它從倦怠中警醒。沒有任何激烈的夢，沒有清新的事物，沒有甦醒。在自我認知的麻醉狀態中，生命漂流而過，藝術漂流而過，離我們遠去：我們隨著時間載浮載沉，我們戰鬥的對象是影子，我們需要輸血。

這本書所給我們的，正是血和肉。酒、食物、笑聲、慾望、激情、好奇心，可以使我們最高、最模糊的創作根源得到滋潤的簡單真實。地上的建築物已經被掃倒。這本書挾著一股急風，在這個時代荒脊的土壤上，根脈枯萎，枝幹殘敗的死樹，將一一被吹倒。這本書深入根柢，往下挖掘，要掘出地底的清泉。

安奈絲·甯(Anais Nin)

一九三四

北
回
歸
線



...结束：需要全本请在线购买：

tongboon